

# 臺北市萬華區福星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防震(災)演練實施計劃

一、依據：(一) 臺北市政府 110 年度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實施計畫。

(二) 本校學務處年度工作計畫。

二、目的：加強本校師生防震觀念，增進防震知識，藉以提高防震防災警覺，藉由實地演練使全校師生熟悉逃生疏散路線，提高防震防災警覺及應變能力，減少災害損失。

三、實施日期：110 年 9 月 17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 21 分預演，及 10 月 15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 30 分正式演練(因疫情因素，以室內掩護一分鐘為主)。

四、實施對象：本校一~六年級、幼兒園及教職員工。

五、實施流程(9 月 17 日/10 月 15 日)：

9:21 / (9:30) 發佈演習狀況(學務處)
9:21 / (9:30) 【地震發生，指導學生就地避難掩護，防震保命三步驟：趴下、掩護、穩住】 1. 學生在桌子下、水泥牆邊、柱子旁，以防災頭套、書包、書本或任何適當物品保護頭部，採低姿勢就地掩避，不可講話與驚叫。防震保命三步驟：趴下、掩護、穩住。 2. 指定學生將教室門打開及關閉電燈、電源。(各班導師或任課老師) (9/17、10/15 因疫情因素，以室內掩護一分鐘為主，不疏散至操場)
9:22 / (9:31) 【地震停止、學生頭頂書包離開教室至中庭避難】 1. 地震停止後、人員開始疏散。 2. 學生依序成二路縱隊沿著樓梯下樓，不語、不推、不跑。(各班導師、任課老師) 3. 依各年級安排路線至迅速至疏散地點集合(操場)。 【若有餘震，請指導學生就地掩蔽】 1. 仍在走廊樓梯者，就近靠牆邊(樑柱)低姿勢抱頭掩蔽、避開掉落物。 2. 已到達一樓者，迅速到操場指定位置蹲下並保護頭部。
9:25 / (9:34) 【地震結束】 1. 各班迅速疏散至操場就指定位置集合蹲下。 2. 各班導師或任課老師立刻清點班上人數，依清點結果填寫藍/紅單，向通報組(指揮中心)回報人員狀況(藍單：人員正常、紅單：有失蹤者)。 3. 行政同仁及科任教師請迅速至操場(指揮中心)教師集合處集合，成立各工作編組回報指揮中心，請人事室協助清點教職員工人數及傷害情形。 4. 指揮中心掌握全校況，進行救援、通報、消社檢查、安撫聯繫等演練。
9:50 / (9:59) 【狀況解除】 1. 解除演習狀況(學務處) 2. 防震疏散宣導 3. 依班級既定課程返回教室上課。

## 六、注意事項

1. 防震保命三步驟：趴下、掩護、穩住。

2. 請導師於地震稍停後再安排學生打開教室大門及負責關燈，關電源，以保命優先。

3. 各班行進時請以兩列前進，依疏散路線(參閱緊急疏散路線說明圖)到達樓梯口下樓梯；務必保持秩序，切勿沿路玩耍、爭先恐後或相互推擠。演習過程需安靜迅速，動作確實。

5. 請各處室組長及科任老師(無課務)協助在樓梯間指揮學生疏散動作。

(輔導室：樓梯 A 和 B 及活動中心往夢公園出入口，教務處：樓梯 C 和 F，總務處：樓梯 D 和 E，科任老師：就近位置之樓梯出口)

6. 游泳池請救生員及老師指導學生立即上岸靠牆以浮板保護頭部，再疏散下樓。廚房人員於就地掩護後，由廚房組長協助引導往操場疏散，將人數回報給營養師。

7. 各班到達集合地點後迅速清點人數、維持秩序，並回報指揮中心。

七、本計畫陳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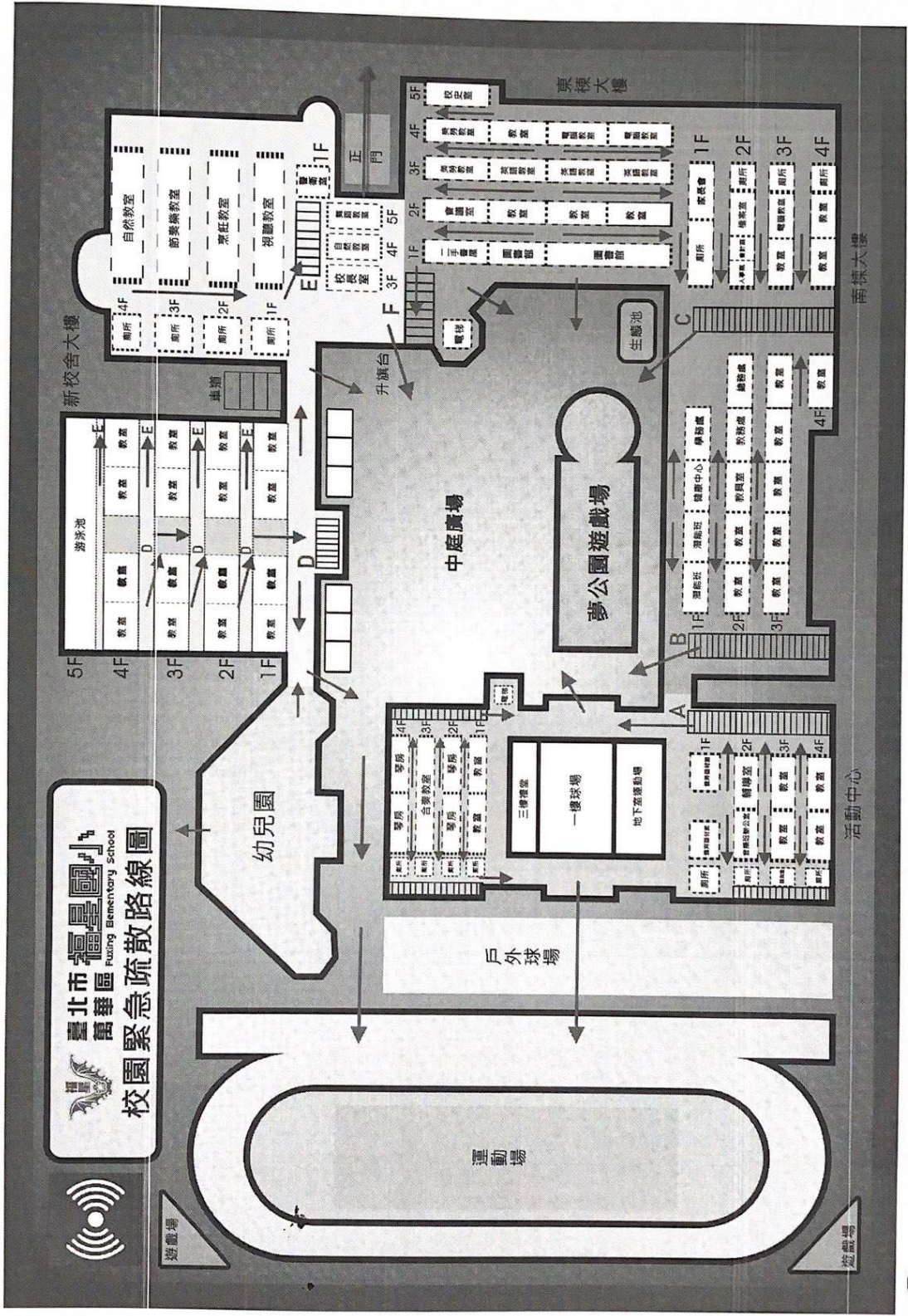
教師兼  
生教組長 周珮君

單位主管：

教師兼  
主任 張志強

校長

陳清義



**SOS** 發生緊急狀況時，請依箭頭指示前往就近之樓梯下樓。

如發生地震時，應先就地避難掩護，防震保命三步驟：趴下、掩護、穩住。  
 地震避難疏散時，循就近之樓梯下樓，不語、不推、不跑，到達一樓後立即往運動場集合。  
 (靠近正門口之班級，可視狀況迅速往大門外空曠處避難，再與指揮中心聯絡)

◎職掌表及危機處理負責工作內容：

組別	負責人	組員	工作內容
指揮中心 總指揮官 (橙)		校長	指揮中心總督導
指揮官 (橙)		學務主任	負責緊急指揮、督導和協調。
發言人 (橙)		教務主任	擔任發言人，負責對外發言
避難引導組 (黃)	生教組長	各處室組長 無課務之科任老師 各班任課老師(藍) 營養師 幼兒園老師、教保員	1. 各處室組長在疏散階段，先依分配之責任區，協助疏散學校教職員、學生至避難場所。 2. 指引方向、維護疏散秩序。 3. 疏散引導完成後，級任老師持續照顧學生，行政及科任同仁到指揮中心各組報到。 4. 營養師協助統整廚房人員疏散狀況。 5. 協助指揮中心設備架設與布置。
通報組 (黃)	訓育組長	體育組長(代理人) 人事主任 會計主任 訓育組長 幼兒園主任 自然科任教師 校長室專案教師	1. 以電話通報應變中心已疏散人數、收容地點、災情及教職員、學生疏散狀況校安通報等事宜。 2. 人數與動態掌握：教職員工-人事室、幼兒園師生-園主任、廚房人員-營養師、入校訪客-警衛室。 3. 彙整學生人數及動態。(回報單-藍單：正常、紅單：有失蹤人員) 4. 彙整失蹤、受困者資訊並對外求援。 5. 負責本校內部與對外聯絡，協助新聞發布及資訊公告等事宜。
搶救組 (紅)	教學組長	資訊組長(代理人) 課程組長、註冊組長 圖書館幹事 系管師、外師 體育科任教師	1. 清除障礙物協助逃生。 2. 協助受災教職員及學生之搶救與搜尋。 3. 將受傷者送救護站救治，受困者位置資訊提供通報組對外求援。
緊急救護組 (白)	衛生組長	護理師(代理人) 潛能班教師 英文科任教師 美勞科任教師	1. 成立救護站。 2. 負責傷病患學童急救處理。 3. 建立受傷學生清冊。 4. 協助傷患需送醫時之聯繫與照顧。
安全防護組 (紅)	總務主任	事務組長(代理人) 文書組長、出納組長 總務處財管幹事 警衛、職工、幼兒園廚工	1. 防救災設施操作(消防滅火)。 2. 掌握災損狀況及範圍、協助設置警戒標誌及交通管制。 3. 儲備飲用水、準備應急食物及照明並發送急難物資。 4. 各項救災物資之登記、造冊、保管及分配。 5. 維護學校災區及避難場所治安。
安撫聯繫組 (白)	輔導主任	輔導組長(代理人) 特教組長 資料組長 專輔教師 音樂科任(術導)教師	1. 災害發生當時，本組先支援緊急救護組。 2. 負責安撫學生情緒並提供紓壓方式。 3. 提供心理諮商。 4. 協助家長領回學生之程序。 5. 受理外界對災害狀況之查詢。